**政府采购需求书**

|  |  |  |
| --- | --- | --- |
| **序号** | **关键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1 | 采购预算 | **人民币4096568.65元**  仅指与本次采购标的直接相关的费用，前期勘察费、设计费等已发生的费用，以及监理费、接口费等为未来预留费用，不应当包含在本项目采购预算内，甲方须向本级财政部门经费业务处室申请办理经费剥离手续。 |
| 2 | 最高限价 | **人民币:无**  供应商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则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
| 3 | 项目性质 |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仅允许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参与投标。 |
|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的**报价给予\_%（6%-10%）的扣除（当采用招标方式时，实际上是对其价格分给予一定比例的增加）**，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 4 | 对供应商的 资格要求 | 第1包：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合同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第2包：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合同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第3包：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合同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第4包：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合同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 5 | 是否接受 联合体投标 | **○接受**  对于联合体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_\_\_%（1%-2%）的扣除（当采用招标方式时，实际上是对其价格分给予一定比例的增加）**，用扣除后的报价参加评审。 |
| **不接受** |
| 6 | 履约保证金 |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
| 7 | 现场踏勘和集中答疑 | **○组织，集结地点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不组织** |
| 8 | 价格分比重 | **占总分值的10%**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未有明确限制。 |
| 9 | 合同类型 | **○总价**  **综合单价（适用于采购数量不定的情形）**  **○其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10 | 争议解决途径 |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向西安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  **○由供应商做出选择** |
| 11 | 联系方式 | 项目对接人：刘小敏  联系电话： 029-85249212  电子邮箱： / |

**需求框架（服务类）**

1. **项目概况**

第1包：西延路以东区域广场市场化养护，绿化面积：96241.68平方米，预算金额：719475.33元；

第2包：杜城街办南三环以南区域道路和广场市场化养护，绿化面积：174702.95平方米，预算金额：1288197.50元；

第3包：太白路以东；南二环以南；东仪路、含光路以西；南三环以北。不含丈八东路及沿线绿地片区道路和广场市场化养护，绿化面积：124124.09平方米，预算金额：1114348.04元；

第4包：太白南路以西区域不含太白路区域道路和广场市场化养护，绿化面积：125095.34平方米，预算金额：974547.78元。

2025年雁塔区道路和广场市场化养护，服务内容包括辖区道路行道树，乔木，灌木，草坪等苗木养护。